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22年，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的日常工作

（一）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1项议案。

2、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项议案。

3、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银河转债”的议案》1项议案。

4、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通过

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 项议案。

5、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6 项议案。

6、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待遇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并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

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19 项议案。

7、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 项议案。

8、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 项议案。

9、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3 项议案。

10、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11、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1项议案。

（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并及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各事项均已由董事会组织实施，进一步推进公司规范治理建设。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制度》等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主要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董事会的主要工作

（一）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成立及上市以来，在保荐机构、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和人员的辅导下，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所赋予的职权，本着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努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22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三会一层”组织架构以及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战略决策能力及治理水平。

（二）规范信息披露

2022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培训，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以上是本次报告的全部内容，谢谢大家！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